www.shfzb.com.c

大妈进场"玩币""挖矿"失败闹纠纷

法院认定买"矿机"的钱非借款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王治国

本报讯 喜提矿机,挖矿成功,搭上财富列车,从此走上人生巅峰……虚拟币炮制了一个个"暴富神话"。大妈们也跑步人场"挖矿",不料随着国家一纸禁令,"挖矿"失败。在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特殊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中围绕买"矿机"的钱是"借贷"还是"投资",原告徐大妈与被告章大妈对簿公堂。

法院审理查明,2017年8月,经章大妈推荐,徐大妈向章大妈及 其子转账19.3万元。而后者用这笔 钱为徐大妈代购了2台"矿机"。 转账当天,章大妈给徐大妈写了张 "借条",不过章大妈说,这实际上 是"收条",当时是应徐大妈要求 才写成了"借条"。

徐大妈承认,虚拟币的账号、 密码均由她本人掌握,并自行操作 账户进行了"挖矿""提币"的实 际操作。后来由于国家禁止虚拟货 币交易,交易平台关闭。尽管虚拟 币仍在平台中,但已无法提出。

财富列车没坐上,还折了本 金。徐大妈手持"借条",认为自 己是借款给章大妈,要求还钱。

而章大妈则表示,这笔钱是徐 大妈的投资应当自负盈亏。

法院审理后认为,自然人之间 的借款合同属于实践合同,既要求 双方具备借款的意思表示,又要求 出借人实际交付借款。结合上述已 查明事实,法院认为,徐大妈转账 给章大妈及其子的钱款是为了让被告代购矿机,且被告确实用于为原告购买矿机,并由原告自行操作账户,被告并未取得对钱款的实际支配权。可见,原告并未实际交付借款,原被告双方借款合同并未成立。原告要求被告归还借款,并支付逾期利息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一审判决后双方均未上诉,

据悉,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1 部门近日印发关于整治虚拟货币 "挖矿"活动的通知,明确加强虚拟货币"挖矿"活动上下游全产业链监管,将"虚拟货币'挖矿"活动"增补列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淘汰类"。在增补列人前,将虚拟货币"挖矿"项目视同淘汰类产业处理,按照有关规定禁止投资。

虚拟货币交易合同不受法律保护,法院提醒广大消费者,尤其是中老年人应增强风险意识,谨防个人财产及权益受损。

中介百万重金"买专利"?

男子骗取发明人钱财获刑 1 年 3 个月

□记者 翟梦丽 通讯员 徐杰瑛

本报讯 随着专利的价值 越来越受重视,一些诈骗分子 也打起了专利的歪主意,周某 就伙同他人假借收购专利为名, 以"检测费"、"注册费"等理 由骗取发明人钱财。日前,金 山区人民检察院依法以诈骗罪 对周某提起公诉。最终,法院 支持指控,依法判处周某有期 徒刑1年3个月,并处罚金 5000元。

2020年11月,叶先生接到 ·个陌生电话,电话中一男子声 称是做专利买卖的中介,并询问 其名下的专利是否愿意出售。本 就有意愿的叶先生便答应了 来,让该中介许某帮忙寻找买 家。 "有客户想买你的专利,价 钱已经谈好了,500万!"没多 久,许某就带来了"好消息" 并把收购方邹老板的联系方式给 了叶先生。 "你要先注册一个海 外营销端口,不然这个专利就没 有价值。"在沟通过程中,邹老 板提出要让叶先生注册营销端口

不知道怎么注册端口的叶先 生便咨询了中介许某,许某则顺 势推荐了某科技公司曾老板并称 对方能够注册端口。在许某的牵 线下,叶先生以29400元的价格 委托曾老板做了有效期为3年的 国际海外营销端口。其后,叶 先生将材料给了收购方邹老 板,可对方却表示3年的端口 不满足收购条件并提出让叶先生 再做一个 10 年的端口。考虑到 自己已经没有钱款再支付10年 的高额端口注册费用,叶先生无 奈和对方说明后本想着放弃出售 "端口注册我们解决,你 再做一个检测证明专利的安全性 就行……"不承想,邹老板听后 却表示愿意各退一步,并提出仅 需叶先生再做一个安全检测,为 此,叶先生再一次咨询了中介许

"我能做安全检测,做完可以直接把报告发给收购方。"许某表示可以帮助叶先生做检测并收取了检测费 26800 元。"检测出来有点问题,如果要修复的话需要支付 7000 元……"没多久,许某回复称检测结果显示叶先生的专利存在一些问题,但可以花钱修复。想到收购成功就能获得500 万元的巨额钱款,叶先生一咬牙就又支付了 7000 元修复款。眼见事情都办妥了,叶先生满心

欢喜地等待着签订收购合同,可中介许某却迟迟未带来确切消息。今年4月,许某更是将叶先生拉黑,自此失去了音讯。

联系不上许某, 叶先生只能 转而联系收购方邹老板,但邹老 板却对收购的事三缄其口,对于 叶先生提出想见面详谈的要求也 是多次以"人在海外"、 "回玉 隔离"等理由拖延拒绝。许某无 故消失、邹老板的回复含糊其 辞, 意识到自己可能遭遇了骗 局,叶先生匆忙报了警。今年7 月,犯罪嫌疑人周某被抓获,其 到案后对伙同他人以购买专利为 幌,杜撰"中介许某" "收购 方邹老板"、 "科技公司曾老 板"身份,虚构"端口注册"、"安全检测"等项目骗取被害 人钱款共计 63200 元的事实供

目前,金山检察院依法以诈骗罪对周某提起公诉。检察机关认为,被告人周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伙同他人骗取被害人钱款,数额巨大,其行为已触犯《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最终,法院支持指控,依法判处周某有期徒刑1年3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五车连环追尾,谁来为无责伤者买单?

青浦法院审理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陈小芬

本报讯 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 在高速公路追尾撞击了前方 4 辆车, 造成五车连环相撞的道路交通事故, 其中一名小型轿车司机苏某在事故中 受伤。当多车连环追尾时,作为无责 任的车主和受伤的车主往往不知如何 索赔。近日,青浦区人民法院就审理 了这起多车追尾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 任纠纷案。

2020年1月1日,刘某驾驶重型 半挂牵引车,行驶至沪常高速公路北 侧某处,追尾撞击了前方4辆车,分 别是由苏某驾驶的小型轿车、何某驾 驶的重型仓栅式货车、张某驾驶的重 型厢式货车和赵某驾驶的重型半挂牵 引车,造成五车连环相撞的道路交通 事故,小型轿车司机苏某在事故中受 伤。经交警部门认定,肇事车辆驾驶 员刘某承担本起事故全部责任,其余 各方无责。

苏某认为,多车追尾,肇事车辆 及其他三辆车均进行了投保,各方保 险公司应负赔偿责任,因此将刘某及 各涉案车辆的保险公司均起诉至法院。

苏某诉称,五车追尾,五车均投保了交强险及商业险,事故发生在保险期间,原告无责,应由全责方的保险公司在承保的交强险和商业三者险范围内,其余无责方的保险公司在各自承保的交强险无责限额内对原告承担先行赔偿责任,且在交强险范围内优先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不足的部分由被告重型半挂牵引车驾驶员刘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刘某车辆保险公司辩称, 同意在

交强险和商业三者险范围内承担赔付 责任。其他车辆在无责范围内承担赔 偿责任。

何某车辆保险公司辩称,其属于 无责方,仅同意在交强险无责限额内 承担赔偿责任,死亡伤残限额 11000 元,医疗费限额 1000 元,财产损失限 额 100 元。

张某及赵某车辆保险公司辩称, 因承保车辆在本次事故中未与原告车辆发生碰撞,根据责任认定,承保车辆的驾驶员不承担本起事故责任,因此不同意承担赔付责任。

法院审理认为,保险公司作为肇事车辆的承办人应按法律及保险合同约定承担赔偿责任。根据道路交通事故现场图显示,苏某车辆与刘某、何某车辆发生直接碰撞,苏某车辆未与张某、赵某车辆发生直接碰撞。刘某、苏某、何某车辆的直接碰撞与交通事故具有直接的因果关系,根据各车辆的投保情况,刘某、何某车辆保险公司应首先分别在交强险有责及无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不足部分由肇事方刘某车辆保险公司按照商业三者险约定赔付,仍有不足,由被告刘某承担。

因张某、赵某车辆未与原告苏某 车辆发生直接碰撞,原告要求其车辆 保险公司承担赔付责任的请求,于法 无据,法院无法确认。

综上,法院依法判令刘某所驾车辆保险公司在交强险及商业险范围内赔付苏某 204409.90 元;判令何某车辆保险公司在在交强险无责范围内赔偿苏某 12100 元;律师费 5000 元由被告刘某位担。

"术业有专攻"? 专偷汽车排气筒!

两兄弟因盗窃罪被判刑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高松

本报讯 瞄准路边看起来像 "无主"的车辆,切割下汽车排 气筒,再行倒卖三元催化器。 近日,经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提 起公诉,崇明区人民法院开庭 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法院以盗 窃罪判处张杨和张磊两兄弟有期 徒刑 6 个月,并分别处罚金 1000元。

今年4月份的一天,家住长 兴岛的王先生发现自己停在停车 场里的面包车排气筒不见了,像 是被什么工具切掉了一样,于是 赶忙报了警。随后警方经过查 看案发现场周边的监控,发现 在事发当晚有一辆白色轿车停 在王先生的面包车附近,并且 从车上下来两名男子,其中一名 男子站在面包车边上四下张望, 另外一名男子从汽车后备箱取 了些东西后就走到了面包车旁 边。

警方锁定了案发现场的这辆 白色轿车,随后根据线索进一 步侦查将监控视频中的两名男 子张杨和张磊抓获归案。在抓 捕现场,警方还在两人的汽车 后备箱内发现了3个被切割下 来的排气筒,以及切割机、切 割片、剪刀、千斤顶等作案工

据张杨和张磊到案后交代,两人是同村亲戚,相约到长兴岛 找工作,但是在呆了一段时间以 后,一直没有合适的工作。一天 张杨在街上闲逛的时候发现路边 一个停车场内有一辆面包车,看 起来像是已经很久没有行驶过的 样子。由于此前,两人从事过报 废汽车回收的业务,知道汽车排 气筒内的三元催化器可以卖钱, 于是当天深夜,张杨就叫张磊开 车带着他又来到白天看到的这辆 面包车附近,见四下无人,张杨 就从汽车后备箱取出此前准备好的切割机,将王先生面包车的排气筒切了下来,随后将里面的三元催化器卖掉了。

有了这次经验,张杨和张磊 两兄弟又流窜至金山区,一边做 报废汽车回收的生意,一边寻找 路边联系不上车主的汽车,一 旦发现合适的目标,就伺机作 案,两人又以这种破坏性切割 的方式连续盗窃了3辆汽车的排 气筒

经鉴定,两人先后盗取的这 4 根排气筒总价值 2150 元,崇明检察院经审查认为,张杨和张磊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均已触犯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应当以盗窃罪追究其刑事责任,最终,法院以盗窃罪判处两人有期徒刑 6 个月,并分别处罚金 1000 元。

。 (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上海一中院一审公开开庭审理 被告人周志毅集资诈骗案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昨日9时45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周志毅集资诈骗案一审公开开庭审理。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派员 出庭支持公诉,被告人周志毅及其辩 护人到庭参加诉讼。

公诉机关指控: 2014年1月以来,被告人周志毅注册成立并实际控制上海福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盈资产公司)及多家关联公司、合伙企业。2015年4月至2019年11月,福盈资产公司在本市及湖北、江苏、山西等多地设立分公司、子公司,以投资影视、不良资产、国外证券等项目为名进行虚假宣传,以承诺保本并支付7%-14%年化收益为诱饵,公开向3800余名

社会公众非法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2 亿余元。所得资金被归集至福盈资产公司及其关联的公司、企业账户,由被告人周志毅决定支配使用。至案发,共造成被害人经济损失人民币7.18亿余元。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周志毅作 为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以非法 占有为目的,使用诈骗方法非法集资, 数额特别巨大,应当以集资诈骗罪追 究刑事责任。

庭审中,公诉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辩护人针对被告人周志毅的行为性质、犯罪数额、自首情节的认定等问题发表了相应意见。

庭审持续到 12 时 23 分。被告人家属、被害人等共计 30 余人在庭审现场和视频法庭旁听了庭审。合议庭将在评议后依法对该案择期宣判。